

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。公司于2021年4月8日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（不含职工监事）候选人的议案》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，其中股东监事2人，职工监事1人。股东监事候选人为：吴文祥先生、邓鸿女士（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）；职工监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。

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上述监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、选举产生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。上述监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，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。

为确保公司的正常运作，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之前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4月10日

附件：

监事候选人简历

吴文祥，男，52岁，大学学历、军事学学士，中共党员，一级检察官。历任淮南市潘集区人武政工科正连职干事、副营职干事，南京军区安徽军事检察院副营职检察员、正营职检查员、副检察长，安徽预备役师高炮团政委，肥东县人武部政委、县委常委，合肥市人民检察院副调研员，合肥市纪委监委副调研员、四级调研员；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。吴文祥先生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形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不是失信责任主体。

邓鸿，女，50岁，本科学历，中共党员。历任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百货大楼副经理、经理，合肥鼓楼商厦有限责任公司经理，安徽百大乐普生商厦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、总经理、党支部书记，安徽百大易商城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，安徽空港百大启明星跨境电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常务副总经理、副董事长、安徽百大合家福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。现任安徽百大合家福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党委书记，安徽百大合家福购物中心有限公司、安徽百大易商城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，安徽省台客隆连锁超市有限责任公司董事，本公司营运总监。邓鸿女士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形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不是失信责任主体。